

預立醫療照護 諮商人員

訓練 課程

107年度衛生福利部委託辦理

「推廣病人自主權利法照護模式試辦計畫」

指導
單位



衛生福利部
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

承辦
單位



財團法人(台灣)安寧照顧基金會
中華民國 Hospice Foundation of Taiwan

《病人自主權利法》將於2019年1月6日正式上路，為強化諮商團隊對本法的認知並強化諮商能力，安寧照顧基金會承接衛生福利部推廣計畫，規畫開辦各職類訓練課程。

各職類訓練時數規定及課程規劃說明

1 Day		必/選修職類			0.5 Day		必/選修職類		
		醫	護	社心			醫	護	社心
08:00-10:00	A. 法規知能I-2h	■	■	■	08:00-10:00	A. 法規知能II-2h			■
10:00-10:10	休息				10:00-10:10	休息			
10:10-11:10	B. 諮商實務I-1h		■	■	10:10-12:10	B. 諮商實務II-2h			■
11:10-12:10	C. 諮商實務I-1h	■	■	■	課程內容請見另頁說明				
12:10-13:10	午餐								
13:10-15:10	C. 諮商實務II-2h		■	■					
15:10-15:20	休息								
15:20-16:20	C. 諮商實務II-1h		■	■	時數		0	0	4
時數		4	6	7	時數		0	0	4

1. 依據衛福部2018.08.29「病人自主權利法預立醫療照護諮商訓練課程」研商會議決議辦理

A.法規知能 「病人自主權利法及相關法規」

B.諮商實務 「預立醫療決定及緩和醫療照護」

C.諮商實務 「預立醫療照護諮商(ACP)程序及技巧」三大主題，分別訂定各職類必修時數如下：

醫師：共4小時：A(2h)、B+C(2h)

護理師：共6小時：A+B(3h)、C(3h)

社心人員：共11小時：A(4h)、B(3h)、C(4h)

2. 配合各職類需求，安寧照顧基金會於9月~12月間預計辦理

★ 1天課程：6場

★ 1.5天課程：4場

說明：兩者「一天」課程內容相同，

「半天」課程為社心人員必修，歡迎醫護選修。

3. 所有職類皆歡迎選修其他非必修課程，強化對病主法的認識及諮商能力。

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(邀請中)

協辦單位：台灣護理學會、中華民國醫務社會工作協會

臺灣諮商心理學會、台灣臨床心理學會



財團法人中華民國(台灣)安寧照顧基金會

預立醫療照護 諮商人員

訓練 課程

107年度衛生福利部委託辦理

「推廣病人自主權利法照護模式試辦計畫」

指導
單位



衛生福利部
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

承辦
單位



財團法人(台灣)安寧照顧基金會
中華民國 Hospice Foundation of Taiwan

必修職類：**醫** **護** **社心**

非必修職類亦歡迎選修

課程內容

▼ 全天課程

時間	課程內容
08:00-10:00 (2H)	A.法規知能I 醫 護 社心 病人自主權利法及相關法規I 一、病人自主權利法之立法精神、病人與關係人之知情、選擇、決定權，與拒絕醫療權。 二、病人自主權利法子法概述 1. 施行細則 2. 「預立醫療照護諮商」、「預立醫療決定」與「醫療委任代理人」之目的、機制設計與法律效力 3. 預立醫療決定「撤除及兩種變更之程序 4. 提供預立醫療照護諮商醫療機構管理辦法 三、五款AD生效之臨床條件
10:00-10:10	休息
10:10-11:10 (1H)	B.諮商實務I 醫 護 社心 預立醫療決定及緩和醫療照護I 一、心智能力評估 二、維持生命治療及人工營養及流體餵養介紹，及拒絕後之配套措施 三、安寧緩和相關照護問題 四、預立醫療決定相關議題 1. 格式填寫說明(含注意事項)及生效要件(核章、見證、上傳程序)。 2. 上傳檢核確認事項。
11:10-12:10 (1H)	C.諮商實務I 醫 護 社心 預立醫療照護諮商(ACP)程序及技巧 一、流程及溝通技巧 二、各職類之角色 三、醫療決策中的心理議題與家庭動力
12:10-13:10	午餐

下午課程請見本頁右上↗

時間	課程內容
13:10-15:10 (2H)	C. 諮商實務II 護 社心 預立醫療照護諮商(ACP)程序及技巧 一、練習五款臨床條件及醫療選項等的說明 二、團隊在心理、家庭動力、倫理議題的分工 三、協助聚焦使用會議與諮商技巧 四、資源轉介及停止執行的機制
15:10-15:20	休息
15:20-16:20 (2H)	C. 諮商實務II 社心 預立醫療照護諮商(ACP)程序及技巧 一、家庭動力、預期性哀傷評估與資源連結 二、社心人員的功能角色與團隊合作 三、特殊案例於諮商後的檢討機制

半天課程 ▼

時間	課程內容
08:00-10:00 (2H)	A.法規知能II 社心 病人自主權利法及相關法規II 一、病人自主權利法與安寧緩和條例之比較 二、末期維生醫療的臨床醫學倫理與重大議題研討
10:00-10:10	休息
10:10-12:10 (2H)	B. 諮商實務II 社心 預立醫療決定及緩和醫療照護II 一、心智能力不全的溝通技巧協助 二、拒絕「維持生命治療」及「人工營及流體餵養」者撤除後的團隊及家庭哀傷評估與資源 三、安寧緩和醫療與善終醫療選項 四、預立醫療照護諮商前的準備與宣導



財團法人中華民國(台灣)安寧照顧基金會